

*

对大学生“村官”角色定位的几点看法

● 王晓坤

(内蒙古团校 青年研究所, 内蒙古 呼和浩特 010060)

摘要:大学生“村官”是指近年来由政府部门正式发文、筛选的专科以上学历应届或往届毕业生,担任村党支部书记助理、村主任助理或其他“两委”职务的工作人员。他们是一个比较特殊的群体,这个群体虽然享受国家财政补贴,通过统一考试录用,但是在性质上与公务员和乡镇干部有着很大的差别,笔者试图从大学生“村官”的特殊性质及目前在角色定位中存在的问题来进行研究如何正确角色定位大学生村官。

关键词:大学生村官;角色定位;新农村建设

DOI: 10.3969/j.issn.1009-4458.2011.02.020

中图分类号:C916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9-4458(2011)02-0049-03

一、大学生“村官”特殊的性质

大学生村官是一个比较特殊的群体,这个群体虽然享受国家财政补贴,通过统一考试录用,但是在性质上与公务员和乡镇干部有着很大的差别:在编制方面,大学生“村官”为“村级组织特设岗位”人员,系非公务员身份,由县委组织部门与选聘人员签订聘用合同,实行聘用合同制管理,他们既不是公务员,也不是乡镇干部;公务员和乡镇干部则是在编制内的,他们两者唯一的不同就是公务员都是行政编制的,而乡镇干部一部分是事业编制另一部分是行政编制,事业编制与行政编制有很大的区别。

1. 在待遇方面

大学生“村官”比照本地乡镇从高校毕业生中新录用公务员试用期满后工资收入水平确定工作、生活补贴标准,在艰苦边远地区工作的,按规定发放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补贴、津贴按月发放;参加养老保险。由此可见,大学生“村官”的待遇仅仅停留在新录用公务员的工资水平,而公务员试用期满后,其工资随着工龄的增加而增加,所以待遇上大学生“村官”不如公务员,也不如乡镇干部。

2. 在政策方面

大学生“村官”政策是中共中央为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关注“三农”而推出的一项政策。对大学生报考村官,中央更是推出一些政策倾斜,比如:大学生“村官”服务期满后,报考公务员或者研究生可享受政策加分;大学生“村官”在服务期间享受一定经济补贴等。

二、大学生“村官”定位模糊的影响

由上述可以看出,大学生“村官”性质的特殊性导致了大学生“村官”所处的位置的复杂性:到底大学生“村官”是官?是民?还

是学生?说他们是官又不是,大学生“村官”系非公务员身份;说他们是民又有些牵强,大学生“村官”虽系非公务员,但是其工作管理及考核比照公务员的有关规定进行,由乡镇党委、政府负责;说他们是学生,也不妥,他们是已经毕业的学生,他们已经脱离学生这一身份,拥有自己的工作岗位。由此可见,大学生“村官”既不是合法的官,又不是学生,更不是农民。政府、村委会、大学生“村官”自己以及社会对大学生“村官”定位模糊,造成了大学生“村官”的工作很难顺利开展。

1. 政府和村委会对大学生“村官”定位模糊

大学生“村官”在农村其实会发现有很多事情可以做,自己也有能力做到。比如:帮助组织文化体育活动、开办夜校、建立一些社会团体等等,但是由于村委会及一些地方干部对大学生“村官”的定位模糊,他们的主要思路还是立足于招商引资、发展经济,这些想法导致了大学生“村官”自身方向性错误,以致他们在新农村建设中普遍感觉自己能力有限,不能很好的胜任“村官”这一工作。^[1]另一方面,村委会认为大学生“村官”是镇里派到农村的,系非官,把他们当作打杂的一样使唤,并没有给予大学生“村官”应有的锻炼机会。政府对大学生“村官”也不够重视,认为大学生“村官”是村里的,他们被派到到农村之后被置于“放羊”状态。这样,大学生“村官”没有明确的工作范围和职责,以致大学生“村官”感觉前途渺茫。

2. 大学生“村官”自己对自己的定位模糊

大学生“村官”既不是官,又不是农民,更不是学生,大学生“村官”对自身角色的模糊使他们陷入对自身定位的困惑。首先,大学生“村官”角色转化不清。在大学生“村官”中,有一些人不知道应该干什么,很恍惚,渺茫,“当一天和尚撞一天钟”成为他们的真实写照;有一些人又急于求成,急于表现自己;还有一些大学生“村

* 收稿日期:2010-11-15
作者简介:王晓坤(1982-),女,辽宁昌图县人,内蒙古团校青年研究所,助教。

官”仅将此当作是自己人生的“跳板”，没有真正用心为新农村建设干出一番成绩。其次，大学生“村官”对自己的身份失望。大学生“村官”进入农村后，开始同其他的大学生“村官”以及乡镇干部进行比较，与他们的差异让大学生“村官”对自己的待遇感到不满，让他们觉得不公平。“村官”的权益无法保障，各单位、各部门由于“村官”的尴尬处境，都采取委托的方式，导致好多“村官”的合理合法权益无法得到保障，有些连最基本的生计都无法维持。^[2]群众对村里的好多干部心存不满，他们寄希望于大学生“村官”，但是大学生“村官”们由于自身的限制，除了他们拥有知识、信息的优势外，其他作用也发挥不了多少，无法改变现状，导致群众对他们也失去信任，这样大学生“村官”也对自身身份逐渐失望。

3. 社会对大学生“村官”定位模糊

农民普遍期待大学生能够给他们带来一些资金、农技、信息、市场方面的服务，遗憾的是大学生“村官”社会经验缺乏，开展农村工作的能力不足，很多大学生下乡之前连韭菜和葱都分不清楚。在农民心目中，你为他们带来真正的、实在的好处，他们就会敬佩你，就会推崇你，否则，他们就不会对你信服，甚至不信任你，把你当作是一种摆设。由于农民对大学生“村官”的定位模糊，将大学生“村官”的角色过多的放在经济服务上，最终导致农民对大学生“村官”失去信心。另一方面，社会其他媒介对大学生“村官”的关注不够，开始的时候随着媒体大肆宣传搞得热火朝天，可是三分钟热度，之后就出现关注不多，甚至不闻不问，让大学生“村官”成为“政策的装饰品”。

笔者认为，大学生“村官”既然是由政府部门发文，经过一定的程序选聘担任村委会职务的，有一定期限的工作者，那他们的角色就应该是既非公务员又非地方干部之类的村委会临时成员。虽说他们是临时的，那只是根据他们有一定的服务期限而说的一个时间段，并不表示他们就与一般的临时工相当了，临时只具有时间上的意义，不具备其他意义。在他们的服务期限内，他们相当于村委会的正式成员。地方政府和村委会应对大学生“村官”定位模糊有所重视，对大学生“村官”重新定位，还大学生“村官”一个明确的身份。

三、大学生“村官”定位模糊引发的问题

1. 功利心强，遭遇后期管理问题

当前农村人才匮乏，绝大多数人才挤向“城市”这个“独木桥”，而不少大学毕业生宁愿在城市里失业也不愿回到农村工作；而一些真正到农村当“村官”的大学生，他们选择农村，不是出自对农村和农民的热爱，而是出于现今严峻的就业压力下的无奈选择和权宜之计。是冲着大学生“村官”在服务期满之后享受政策加分的优惠条件而来，进行“曲线进城策略”，最终的目的还是为了进入城市。由此可见，他们当中的大多数人的选择，并不是出自内心价值的驱动，不是出自对农村的热爱和责任，而是受到服务期满后能够享受到一系列优惠政策的吸引和诱惑。^[3]这主要是由于大学生“村官”政策缺乏健全的激励和保障机制，缺乏科学有效的管理机制，缺乏健全的进入、退出机制。^[4]无论是承诺2年后考研加分，还是公务员加分，或者是“一律给予城市户口”，大学生“村官”还不是一种制度性建设，只能看作是一项权宜性安排。最早实施此政策的海南省已经遇到了“后期管理”的问题。^[5]虽然中共中央为了大学生“村官”更好地服务新农村推出一系列的激励措施，但是这些激励措施却又像是一把“双刃剑”，吸引大学生到农村当“村官”的同时又使得他们更容易“流失”，因此应该寻找更加有效的激励和保

障机制，使大学生“村官”能真正扎根农村。

2. 认识不够，缺乏到农村基层服务的主动性

大学生“村官”服务农村的意识比较浅薄，认为到农村工作脸上无光，认为自己到农村是“大材小用”，农村缺乏相应的工作条件和创业环境，不但无法体现出自身的价值，更不可能实现自己的人生理想。^[6]由此，他们在农村工作中眼朝天，目中无人，只想做大事，不愿做小事，结果是眼高手低，最终虚度光阴。事实上，新农村建设需要人才，人才是新农村建设成败的关键。当前我国农民和农村基层干部整体素质不高，农村青壮年劳动力流失严重，农村人才短缺已经严重制约了我国的农村经济发展，成为新农村建设的瓶颈。大学生自身的优势刚好弥补了农村人才短缺的空白，因而大学生“村官”们可以在新农村建设中找到自己的广阔的天空。但是，大学生“村官”大多抱以功利性的态度选择到新农村当“村官”，很少有人是心怀到农村实现自己真正的理想而去。

3. 经验不足，很难真正融入农村社会

大学生“村官”刚刚从大学的校门踏出来，对农村的情况不是很了解，加之他们缺乏实际的工作经验。在日常生活中，大学生“村官”提出的建议常常被否决，这使得他们觉得英雄无用武之地。另一方面，农村是一个人际关系非常复杂的地方，宗族血缘关系是农村政治的一大特点，大学生“村官”没有一定经验无法真正处理一些问题。再一个方面，农村自治的政治民主生活决定村官是由所有村民“海选”出来的，村民掌握真正的权利，而大学生“村官”的身份十分尴尬，既不是本村的农民，也不是村官，他们的介入并不符合农村民主生活，因此是很多村民不愿认可大学生“村官”，因此大学生“村官”很难真正融入新农村。^[7]

4. 专业不对口，造成人才资源浪费

据统计，在担任“村官”的大学毕业生中，虽然各个专业的人才都有，但是懂得农业实用技术的高校毕业生甚少。据统计，从专业知识结构来看，现有大学生“村官”具有农学背景知识的仅占4%，医学占2%，工学占6%，法学占3%，经济与管理专业占22%，哲学、历史以及其他占18%，理学、文学、教育学三者占45%。显然，相当一部分大学生“村官”的知识背景远离农业发展和农民急需的实用技术。许多地方都是从应届高校毕业生选拔大学生“村官”，这样选拔下来的大学生“村官”很多来自于城市，他们对农村的基本情况不了解，缺乏相应的农民群众基础，虽然他们思想解放，并掌握许多现代科学技术技能，但是来到农村，他们反而显得无所适从，适应不了农村的生活。^[8]农村的工作非常的复杂，很多大学生“村官”缺乏独当一面的能力，就很难融入新农村，很难使农民接受。所以，很多大学生“村官”就只能做做打扫卫生、整理资料、接待来客、发发通知等简单的工作，担任村委会主要领导的“秘书”或服务员。

5. 待遇不相同，造成人才流失严重

他们的工资主要由当地政府的财政负担，各地的经济发展和财政收入不同决定了大学生“村官”的经济收入也不同；与此同时，他们享受的一些福利待遇也因地方的不同而不同。在待遇好的地方，大学生“村官”呆下去的可能性就大一些，而在待遇不好的地方就很难呆下去，人才流失严重。

四、正确定位大学生“村官”的对策建议

1. 以新的视野看待大学生“村官”的问题

大学生到农村基层当“村官”，更多的人是把大学生“村官”局限在服务农村经济发展的层面上。其实新农村建设的要求是要推

动农村组织制度的创新和文化改进,这些恰恰是大学生们的优势。^[9]如果各地基层政府能够抓住大学生们这个几乎是天然的优势,又怎么会担心大学生们做不出来事情呢?大家想一想,让大学生们在农村组织文化体育活动,建立这些文艺组织、社会团体,搞农民的社区培训,不是很对路子吗?但是如果硬要大学生们搞经济发展,他们没有资金、没有技术、没有人脉、没有体力,甚至也抹不开面子,怎么行?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中组部部长李源潮在2008年4月初北京召开的到村任职高校毕业生代表座谈会上提出将大学生“村官”计划上升到国家战略高度予以考虑,要把大学生“村官”培养成新农村建设的骨干力量,对于大学生“村官”必须定位在当前新农村建设急需的人才上,让他们在农村经济工作一线传播新思想、新观念,普及科学知识,传授实用技术,帮助农民掌握致富的本领。由此可见,大学生“村官”是社会主义新农村战略下的产物,不是任何其他时期的产物,要以新的视野看待这一问题,就是更多地发挥大学生“村官”的特长,只要是有利于农民、农村发展的,都是有价值的,都是可取的。

2. 为大学生“村官”营造宽松的创业环境

报考大学生“村官”的大学生大多是刚刚从大学的校门中走出来的毕业生,多数人对农村并不熟悉,而当前农村的形式比较复杂,村情各不相同,大学生“村官”缺乏经验很难融入农村,这就需要为他们找准正确的介入点,有些地方例如内蒙古呼和浩特市就针对大学生这一实际情况,采取“传帮带”等多种措施,帮助大学生“村官”了解农村的情况,培养他们处理复杂问题和完成急、险、难、重的实际能力。^[10]也就是说,对大学生“村官”进行针对性强的培训,完善大学生“村官”早、中、晚期的培训,给每一位大学生“村官”配备优秀的管理干部,通过教育培训,切实提高大学生“村官”的创业技能,帮助大学生“村官”及时获取和灵活运用政策法规信息,树立正确的得失观和风险意识,增强经营管理能力和规避风险的能力;组织大学生“村官”走出去考察,开阔视野,增强信心,了解市场动态,拓展创业思路,寻求合作项目。

3. 建立完善的大学生“村官”准入门槛

大学生“村官”不是志愿者,他们是毕业生,是择业生,待遇对他们来说是一个很现实的问题。光靠道德教育、政治激励等手段是不能让刚走出大学校门的毕业生扎根农村的,提高他们的经济待遇或“有保障的经济待遇”是他们安心在艰苦的农村工作的重要条件,这就要求建立工资正常晋升机制和福利待遇统一机制。对于不能胜任或不愿意继续留在新农村担任“村官”的大学生,应提供必要的服务,使其能在其它领域发挥自己的特长。如果大学生“村官”合同期满后到城市就业,没有优势可言他们就很难就业,这样会对社会稳定产生影响。政府部门可以充分发挥他们在农村的三年经验,通过提供创业资金、利于优惠政策把他们留在农村创业就业,让他们成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带头人。这样可以一定程度上解决大学生“村官”的后顾之忧,才能够更好地让大学生“村官”在广大农村发挥才智,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贡献力量。

4. 培养“本土化”的大学生“村官”

不可否认,大学生到农村担任“村官”觉得多数是将此当作一个无奈选择和权宜之计。2009年一份全国调查材料显示,想为群众做贡献的大学生村官比重为21%,想实现个人价值的部分占20%,想了解国情的占9%,想发挥个人特长的占7%等等;在回答3年届满后工作趋向问题中,40%的为考公务员,25%的为继续在农村工作,14%的为在农村创业,3%的为考研。让

大学生“村官”扎根农村,在新农村建设中真正有所作为,这就要求培养“本土化”大学生“村官”。“本土化”大学生“村官”自小在农村长大,熟悉农村的情况,心里清楚农村真正需要什么。他们还拥有一定的群众基础,回到农村当“村官”,可以更快地进入角色,有利于开展他们的工作,发挥他们的才干,为新农村建设贡献自己的一份力。他们的工作顺利开展了,有利于增加他们的自信心,再加上他们是土生土长的家乡人,也容易让他们扎根农村。

5. 大学生“村官”要提升自身的素质

大学生“村官”自身价值的实现是国家选聘大学生到新农村建设的落脚点,也是大学生最终融入工作的关键。自身价值的实现离不开大学生“村官”自身素质的提升,只有大学生“村官”具备各方面的素质,他们才能更好地实现自身价值。很多大学生刚开始下到农村任职时,往往是从端茶倒水、接待客人、整理文件、发送通知、做会议记录、报送村委会资料等等简单的工作开始,完成这些工作是他们熟悉工作环境,他们了解工作性质的开端。大学生投身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充分发挥自身优势,首先要热爱农村,热爱农民事业,真正做到融入新农村建设当中,掌握“三农”政策的方针,扎根农村,把服务新农村当作自己光荣的使命;其次要坚持学以致用,实现思维方式的转变,农村是一个大舞台,大学生在学校里学到的知识远远不足于应付在新农村建设中遇到的问题,要不断给自己“充电”,使自己的理论符合新农村建设的要求;第三要提高处理具体复杂问题和矛盾的能力,要在实践中不断学习工作技巧,积累工作,锻炼和提高组织、管理和人际交往等各方面能力;最后要充分把书本的知识和实践工作相结合,推动新农村建设。

大学生村官政策是中央的导向性政策,随着党和国家制定的一系列引导和鼓励高校毕业生面向基层就业的政策措施的落实到位,必将有越来越多的大学生到农村去建功立业,必将对当地的经济和社会生活建设产生积极和深远的影响。有人将大学生“村官”服务新农村同知识青年“上山下乡”做一比较,本人认为这是两回事,没有可比性。当然,有些教训值得我们借鉴,但是总体上,我觉得大学生到新农村当“村官”是意义重大的,只是现在发展还不够成熟,还没有走到制度化建设的道路上。而今,我们看到对大学生“村官”定位模糊严重阻碍了大学生“村官”自我价值的发挥,也阻碍了大学生“村官”推动新农村建设目标的实现。每一样事物它都是从不完善到完善,从不成熟到成熟,笔者希望地方政府和村委会以及大学生“村官”自己能看到问题,找到解决的对策,真正把大学生“村官”这一政策实施好,不要让大学生下到农村基层之后成为“花瓶”。□

参考文献:

- [1] 汪玮,肖丽辉.对“大学生当村官”的思考[J].每周政策献言,2007(6).
- [2] 安勇.推行“大学生村官计划”的制度保障[J].经营与管理,2007(23).
- [3] 安勇.大学生村官在新农村建设中的误区及其对策[J].农业经济,2007(6).
- [4] 李文波,韩新宝.新农村建设中大学生村官的作用及实现途径[J].河北科技师范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08(6).
- [5] 田晓超.论大学生村官政策面临的问题与解决对策[J].内蒙古农业科技,2007(4).
- [6] 刘老石.大学生村官的问题和出路[N].科学时报,2007-08-27.
- [6][7] 校园招聘频道.2009部分地区大学生村官待遇[EB/OL].www.eol.cn.2009-06-16.
- [8][9][10] 栗振宇,彭熾.大学生“村官”的“角色社会化”研究[M]//张兴杰.社会学视野下的新农村研究.成都:华西理工大学出版社,2007.